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二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 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公布，根据 2025 年 5 月 15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第一次修正）等相关规定，现将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二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金额

2026 年二季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243.910859 万元，关联交易分类统计情况如下：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万元）
资金运用类	0
服务类	228.642035
利益转移类	0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型	15.268824
合计	243.910859

注：上述数据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 17 条、第 56 条规定进行分类统计。

其中，公司服务类关联交易情况：公司与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因技术服务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共计 25.504211 万元；公司向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在统一交易协议项下支付技术服务费 200 万元、因技术服务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共计 0.1886 万元；公司与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因技术服务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共计 2.859224 万元；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因技术服务

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共计 0.09 万元。

公司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情况：公司的关联自然人购买公司保险产品，支付公司保费共计 15.268824 万元。

2026 年二季度，公司未发生资金运用类和利益转移类关联交易。

二、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监管比例执行情况

截至 2026 年二季度末，公司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比例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的比例要求，未发生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比例超标的情况。

三、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

公司以统一交易协议的形式向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技术服务费。2026 年该协议项下累计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400 万元，其中第二季度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200 万元。

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